

EM

高等院校经济、管理类专业
“十一五”规划教材

注册会计师 财务报表审计实务

主 编 王 敏 李世辉 刘爱明



中南大学出版社

www.csupress.com.cn

EM

高等院校经济、管理类专业
“十一五”规划教材

注册会计师 财务报表审计实务

主 编 王 敏 李世辉 刘爱明



中南大学出版社

www.csupress.com.cn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注册会计师财务报表审计实务/王敏,李世辉,刘爱明主编.

—长沙:中南大学出版社,2010.8

ISBN 978-7-5487-0096-8

I. 注... II. ①王... ②李... ③刘... III. 会计报表 - 审计 - 中国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F239.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68642 号

注册会计师财务报表审计实务

主编 王 敏 李世辉 刘爱明

☐责任编辑 陈雪萍

☐责任印制 文桂武

☐出版发行 中南大学出版社

社址:长沙市麓山南路

邮编:410083

发行科电话:0731-88876770

传真:0731-88710482

☐印 装 长沙利君漾印刷厂

☐开 本 787×1092 1/16 ☐印张 26 ☐字数 642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8 月第 1 版 ☐201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87-0096-8

☐定 价 45.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请与经销商调换

目 录

第一章 总 论	(1)
第一节 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起源与发展	(1)
第二节 注册会计师财务报表审计实务的相关概念	(5)
第三节 审计证据	(8)
第四节 审计工作底稿	(10)
第二章 初步业务活动与风险评估	(15)
第一节 初步业务活动	(15)
第二节 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环境	(22)
第三节 了解内部控制制度	(35)
第四节 评估重大错报风险	(43)
第五节 审计计划	(54)
第三章 销售与收款循环的审计	(60)
第一节 业务循环	(60)
第二节 销售与收款循环的控制测试	(61)
第三节 营业收入审计	(65)
第四节 应收账款审计	(74)
第五节 应收票据审计	(88)
第六节 预收账款审计	(93)
第七节 应交税费审计	(99)
第八节 营业税金及附加审计	(108)
第九节 销售费用审计	(109)
第四章 采购与付款循环的审计	(115)
第一节 采购与付款循环的控制测试	(115)
第二节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审计	(119)
第三节 固定资产审计	(128)
第四节 在建工程和工程物资审计	(139)
第五节 无形资产审计	(146)
第六节 管理费用审计	(151)
第七节 其他相关账户审计	(157)

第五章 生产与存货循环的审计	(173)
第一节 生产与存货循环的特征与控制测试	(173)
第二节 存货审计	(178)
第三节 营业成本审计	(198)
第六章 工薪与人员循环审计	(206)
第一节 工薪与人员循环的特征与控制测试	(206)
第二节 应付职工薪酬审计	(210)
第七章 筹资与投资循环的审计	(218)
第一节 筹资与投资循环的特征与控制测试	(218)
第二节 长期股权投资审计	(223)
第三节 金融工具审计	(227)
第四节 投资收益审计	(245)
第五节 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审计	(246)
第六节 应付利息与应付股利审计	(251)
第七节 其他应收款与其他应付款审计	(256)
第八节 营业外收支审计	(267)
第九节 财务费用及所得税费用审计	(271)
第十节 所有者权益相关项目审计	(281)
第十一节 其他相关项目审计	(291)
第八章 货币资金审计	(307)
第一节 货币资金的特点及控制测试	(307)
第二节 货币资金的实有性测试	(309)
第九章 其他特殊项目的审计	(323)
第一节 对被审计单位违反法律法规行为的考虑	(323)
第二节 前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	(326)
第三节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审计	(332)
第四节 对持续经营假设的考虑	(337)
第五节 首次接受委托时对期初余额的审计及比较数据审计	(341)
第六节 或有事项与期后事项的审计	(346)
第七节 现金流量表的审计	(351)
第十章 业务完成阶段的审计工作	(353)
第一节 业务完成阶段及其工作内容	(353)
第二节 初步确定并汇总审计差异	(356)

第三节 编制试算平衡表以及已审会计报表	(363)
第四节 与客户交换意见	(380)
第五节 复核审计工作底稿	(382)
第六节 管理层声明书及审计总结	(388)
第七节 管理建议书与审计报告	(391)
附 录 本书工作底稿使用的索引号目录	(401)
参考文献	(406)

第一章 总论

第一节 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起源与发展

一、西方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起源与发展

1. 注册会计师审计起源于意大利合伙企业制度

注册会计师审计起源于16世纪的意大利。由于当时经济的迅速发展,威尼斯等商业城市中单个的业主难以满足企业发展所需资金,合伙制企业应运而生。一方面,合伙经营方式提出了会计主体的概念,促进了复式簿记在意大利的发展;另一方面,合伙企业中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使得部分合伙人不参与企业的经营管理,在客观上需要一个独立身份的职业会计师能对合伙企业进行查账和公证的工作,这些专业人员所从事的工作被认为是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起源。1581年,威尼斯会计协会成立,其后米兰等城市的类似组织也相继成立。

2. 注册会计师形成于英国股份制企业制度

注册会计师审计虽然起源于意大利,但对创立和传播注册会计师审计职业发挥重要作用的是英国。18世纪下半叶,英国的资本主义经济迅速发展,不仅导致了生产的社会化程度的提高,而且导致股份有限公司的兴起,使企业的所有权与经营权进一步分离。现有股东及潜在的投资者(证券市场上的投资者及债权人)非常关心公司的经营成果。为保证财务报表真实可靠,职业会计师受托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值得一提的是,1721年英国的“南海公司事件”被认为是注册会计师审计产生的“催生剂”。当时,受英国议会聘请,会计师查尔斯·斯耐尔(Charles Snell)通过对“南海公司”审计,并以“会计师”名义出具了“查账报告书”,从而宣告了注册会计师的诞生。为了避免“南海公司事件”重演,英国政府于1844年颁布了《公司法》等法规,奠定了注册会计师的法律地位。1853年,爱丁堡会计师协会在苏格兰爱丁堡成立,标志着注册会计师的诞生。从1844年到20世纪初,是注册会计师审计形成的时期。英国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迅速发展对当时欧洲、美国及日本等产生了重要影响。其主要特点是:①注册会计师的法律地位得到了法律确认;②查错防弊以及保护企业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是当时的审计目的;③对会计账目进行详细审计是当时的主要审计方法;④企业股东等是审计报告使用人。

3. 注册会计师审计发展和完善于美国发达的资本市场

20世纪初开始,美国逐渐成为全球经济发展的重心,由于金融资本对产业资本更为广泛的渗透,企业资产负债表成为银行等债权人了解企业信用的主要依据,于是产生了资产负债表审计,即美国式注册会计师审计。美国注册会计师审计的主要特点是:①审计对象由会计账目扩大到资产负债表;②审计的主要目的是通过对资产负债表数据的检查,判断

企业信用状况；③审计方法从详细审计初步转向抽样审计；④审计报告使用人除企业股东外，扩大到了债权人。美国式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迅速发展，对注册会计师职业在全球的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从1929年到1933年，资本主义世界经历了历史上最严重的经济危机，企业利益相关者意识到不仅要关心企业财务状况，而且应该关心企业盈利水平。美国1933年《证券法》规定，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企业的财务报表必须接受注册会计师审计，审计报告必须向社会公众公布。在这一时期，注册会计师审计的主要特点是：①审计对象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为主的全部财务报表及相关财务资料；②审计的主要目的是对财务报表的可信性发表审计意见，查错防弊转为次要目的；③审计的范围已扩大到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并以控制测试为基础进行抽样审计；④审计报告使用人扩大到股东、债权人、证券交易机构、税务、金融机构及潜在投资者；⑤审计准则开始拟订，审计工作向标准化、规范化过渡；⑥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制度广泛推行，注册会计师专业素质普遍提高。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跨国公司得到空前发展。国际资本的流动带动了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跨国界发展，形成了八大国际会计师事务所，20世纪80年代末合并为六大，之后又合并成为五大。2001年，美国出现了安然公司会计造假丑闻，出具审计报告的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因涉嫌舞弊和销毁证据而宣布关闭。因此目前只剩下普华永道（Pricewaterhouse Coopers）、安永（Ernst & Young）、毕马威（KPMG）、德勤（Deloitte Touche Tohmatsu）四大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与此同时，审计技术也在不断发展：抽样审计方法得到普遍运用，风险导向审计方法得到推广，计算机辅助审计技术得到广泛采用。

4. 注册会计师审计发展历程的启示

从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起源和发展历程可以看出，注册会计师审计是商品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其产生的直接原因是财产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离。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注册会计师审计由初期的详细审计发展为资产负债表审计进而扩展到财务报表审计，审计目标也由查错防弊发展到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职责逐步从主要对企业所有者负责演变为对整个社会负责。注册会计师审计的独立、客观、公正的特征不仅保证了注册会计师审计的鉴证职能，而且使其在社会上享有较高的权威性。总之，注册会计师审计的产生和发展有其历史必然性。

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的演进与发展

注册会计师审计起源于企业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是市场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只要市场经济中存在两权分离，存在不同的利益主体，就有建立和发展这一社会监督制度的必要。

1.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的演进

相对西方国家而言，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历史较短。旧中国的注册会计师审计始于辛亥革命之后，北洋政府农商部在1918年9月颁布了我国第一部注册会计师法规——《会计师暂行章程》，并陆续批准了谢霖等一批注册会计师，建立了正则会计师事务所等一批会计师事务所。1930年，国民政府颁布的《会计师条例》确立了会计师的法律地位；1933年，成立了“全国会计师协会”。至1947年，全国已拥有注册会计师2 619人，并建立了一批会计师事务所。但是在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未能得到很大的发展，注

册会计师审计也未能充分发挥应有的作用。会计师事务所主要集中在上海、天津、广州等沿海城市,注册会计师业务主要是为企业设计会计制度、代理申报纳税、培训会计人才和提供其他会计咨询服务。

2.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发展

2008年11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迎来她成立20周年的日子,陈毓圭秘书长撰文回顾了我国注册会计师行业恢复重建和发展的历程。文章把行业恢复重建以来走过的道路划分为恢复重建、规范发展、体制创新和国际发展四个阶段。现将四个阶段的内容摘述如下:

(1) 恢复重建阶段(1980—1990)。

我国注册会计师制度最早创建于1918年。新中国成立初期,由于实行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一度中断。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作出实行改革开放的历史性决策,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进入“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新时期。改革开放初期,我国经济社会基础薄弱,百业待兴,急需引进外资参与国内经济建设,三资企业因此纷纷涌现。按照国际通行做法,建立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制度,为三资企业提供验资、查账和清算等审计服务,成为我国改善投资环境、吸引外资的必要条件。1980年颁布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法实施细则》规定,合营企业向税务机关报送所得税申报表和会计决算报表时,应附送注册会计师查账报告。1980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成立会计顾问处的暂行规定》,这是我国注册会计师制度恢复重建的一个重要标志。

这一阶段大体经历了十年左右的时间。期间,国务院和财政部制定实施了包括采用考核办法选拔注册会计师、以“挂靠”方式举办会计师事务所、发布条例支持行业加快重建、成立协会承担行业管理职能等一系列政策措施,在执业人员、执业机构、立法保障和管理组织等四个方面,着力推进和加快恢复重建的步伐,行业从无到有逐渐发展起来。至1991年前后,全国会计师事务所已有459家,批准注册会计师6722人,承办了大量的三资企业的纳税申报、查账、验资、外汇收支报表审查等业务,对改善当时的投资环境,吸引境外投资,发挥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2) 规范发展阶段(1991—1998)。

衡量现代服务业发展是否规范有很多尺度,比如是否有合格的人才队伍,是否有完善的执业标准,是否有健全的法律保障,是否有规范的竞争秩序等。注册会计师行业作为专家行业,行业规范发展的基础在人才。注册会计师考试制度则是选拔、培养符合行业需要的专业人才的关键环节和重要基础,是国际通行做法。

在行业恢复重建阶段,我国注册会计师资格采取考核认定的方式,通过考核的人员主要是离退休的老财务会计人员。20世纪80年代中后期,年龄在60岁以上的注册会计师比例超过80%。考核制度不仅缺乏客观、科学的考核标准,而且也缺乏独立、客观、公正的实施程序。

为改变行业队伍状况,科学选拔行业人才,1991年12月,首次举办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考试制度的建立,使得什么是注册会计师、如何成为注册会计师有了明确的衡量标准和科学途径,有力规范了行业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为注册会计师专业化、规范化发展奠定了坚实的人才基础。到2007年,通过注册会计师全科考试的人数达到14万人。

在这一阶段,不仅建立了行业人才选拔制度,还在制定行业执业标准、健全管理制度、整顿市场秩序等方面开展了大量的规范发展工作,推进行业走上规范化、法制化的发展轨

道,鲜明地体现了规范化发展的主题和特征。

(3) 体制创新阶段(1998—2004)。

步入规范化、法制化发展道路的注册会计师行业,在进一步加快发展的进程中,也遇到不少新的问题。其中,由于历史条件形成的体制问题,特别是事务所管理体制问题,是制约行业进一步发展的主要瓶颈,需要我们对原有的体制进行改革创新。

行业恢复重建时,事务所挂靠于党政企事业单位,作为事业单位管理。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这种管理体制的弊病日益显现。比如,挂靠单位对事务所人财物进行管理,甚至直接干预注册会计师的执业行为,损害了注册会计师的独立性,也压制了事务所及从业人员创业进取的积极性;事务所依靠挂靠单位的行政权力招揽或指定业务,也严重破坏了市场公平竞争的秩序。此外,在挂靠体制下,事务所的不当执业行为,导致党政机关可能因此承担连带法律责任,特别是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注册会计师法律责任逐步加大,挂靠体制导致的执业责任不清问题必须解决。所有这些问题,都要求对事务所的挂靠体制进行彻底改革和创新。

为消除事务所挂靠体制的弊端,1998年至1999年底,在财政部领导下,注册会计师行业全面开展并完成了会计师事务所脱钩改制工作,会计师事务所实现了与挂靠单位在“人事、财务、业务、名称”四个方面的彻底脱钩,改制成为以注册会计师为主体发起设立的自我约束、自我发展、自主经营、自担风险的真正意义上的市场中介组织。事务所脱钩改制,彻底改变了行业的责权利关系,为注册会计师实现独立、客观、公正执业奠定了体制基础,极大地释放和激发了事务所活力。作为行业发展的微观基础,事务所管理体制和发展机制的革新,也有力推动了行业运行体制、组织体系、管理机制、监管制度的创新,成为行业走向繁荣创新的新的起点和动力源泉。由此,以1998年事务所脱钩改制为标志,行业发展进入体制创新阶段。在此后几年时间里,体制创新成为行业发展的主旋律。

另外,在推进行业各项体制机制创新的进程中,注册会计师行业更加深刻认识到诚信是行业体制建设的灵魂和文化之基,是行业发展的核心价值。为此,注册会计师行业确立了“以诚信建设为主线”的工作思路,一直坚持下来。其中,发布实施行业诚信建设纲要,全面指导和系统加强注册会计师行业诚信建设和职业道德建设;实施新批注册会计师诚信宣誓制度;引导广大会员积极主动地通过签订诚信执业承诺、自律公约、加强事务所内部质量控制等多种形式,将诚信理念付诸行动。同时制定实施会员诚信档案制度,把会员职业道德遵守情况、不正当竞争情况以及受到处罚的类型和原因等信息作为会员诚信档案的重要记录内容,加强对会员执业诚信行为的监管。“诚信为本,操守为重”的理念现已成为行业共识,行业诚信水平的不断提高,赢得了政府、公众和市场的信赖,为全面推进行业的改革与发展创造了条件。

(4) 国际发展阶段(2005年以来)。

中国注册会计师在自身发展的同时,不断密切国际合作,先后加入亚太会计师联合会(CAPA)和国际会计师联合会(IFAC),并担任其理事,向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IAASB)等有关国际组织选派代表,与3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50多个会计师团体建立了交往与合作关系,国际影响力和国际地位日益增强。

进入新世纪以来,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发展,企业加快实施“走出去”战略,积极参与国际合作竞争,在全球范围内配置资源和拓展市场,中国经济国际化发展的特征日益凸显。

建设形成内外联动、互利共赢、安全高效的开放型经济体系，离不开国际可比的财务信息和国际化会计服务，这对注册会计师行业的国际化发展提出新的要求。2004 年底，中注协召开第四次会员代表大会，提出开放国内市场和进军国际市场并举的国际化发展思路，要求采取措施，大力推进行业国际化发展，积极实施“以培养国际化人才为重点，全面实施工业人才战略；以实现国际趋同为目标，深入推进准则国际趋同战略；以事务所走出去为标志，大力推进事务所做大做强战略”三大行业发展战略。

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恢复重建只有二十多年时间，与已有一百多年历史的发达国家注册会计师行业相比还存在着很大的差距，实现行业国际化发展，更好服务中国经济国际化和参与行业国际竞争，任重而道远，需要进行长期的探索和不懈的努力。

三、注册会计师执行准则体系

审计准则作为规范注册会计师执行审计业务的权威性标准，对提高注册会计师执业质量、降低审计风险、维护社会公众利益具有重要的作用。我国注册会计师执行准则建设经历了起步阶段(1980—1993)、制定准则阶段(1994—2004)、国际趋同阶段(2005 年至今)三个阶段。根据我国实际情况和国际趋同的需要，中注协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体系”改进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体系”，以适应注册会计师业务多元化的需要。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体系包括业务准则(鉴证业务准则、相关服务准则)和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准则，受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统御。

(1)鉴证业务准则由鉴证业务基本准则统领，按照鉴证业务提供的保证程度和鉴证对象的不同，分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以下分别简称审计准则、审阅准则和其他鉴证业务准则)。其中，审计准则是整个执业准则体系的核心。

审计准则用以规范注册会计师执行历史财务信息的审计业务。在提供审计服务时，注册会计师对所审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提供合理保证，并以积极方式提出结论。

审阅准则用以规范注册会计师执行历史财务信息的审阅业务。在提供审阅服务时，注册会计师对所审阅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提供有限保证，并以消极方式提出结论。

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用以规范注册会计师执行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其他鉴证业务，根据鉴证业务的性质和业务约定的要求，提供有限保证或合理保证。

(2)相关服务准则用以规范注册会计师代编财务信息、执行商定程序，提供管理咨询等其他服务。在提供相关服务时，注册会计师不提供任何程度的保证。

(3)质量控制准则用以规范会计师事务所执行各类业务时应当遵守的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是对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提出的制度要求。

第二节 注册会计师财务报表审计实务的相关概念

一、审计的定义及其种类

1. 审计的定义

审计经过不断的完善和发展，到今天已经形成为一套比较完备的科学体系，人们对审

计的概念也进行了深入的研究。最具代表性的是美国会计学会(AAA)在1973年颁布的《基本审计概念说明》公告,该公告把审计概念描述为:“为确定关于经济行为及经济现象的结论和所制定的标准之间的一致程度,而对与这种结论有关的证据进行客观收集、评定,并将结果传达给利害关系人的有系统的过程。”

2. 审计的种类

按审计主体的不同,可分为政府审计、内部审计和注册会计师审计。按与被审计单位的关系还可分为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其中外部审计包括政府审计和注册会计师审计。

政府审计是对政府机构财政收支及国有企业进行的审计。政府财政收支审计是指政府审计机构对与各级财政收支有关的机关、事业单位的财政收支和会计资料,根据政府的财经法规进行审计,并对审计查出的问题予以纠正,以确定其是否按预定轨迹进行工作。国有企业审计由政府审计机构对国家拥有、控制或经营的企业进行财务或管理上的审计。这种审计一般只对大中型国有企业进行审计。

注册会计师审计又称社会审计。是指由会计师事务所这类非官方审计机构,通过接受委托,对被审企事业单位的财务报告和会计信息进行客观评价、公证的一种审计。由于国际上民间审计发展较早、最快,在长期实务中已形成了一套较为成熟的审计理论与方法。所以,在大部分国家中,均以民间审计为模式,来开展各种形态的审计,甚至包括政府审计,如美国政府审计,就是这种模式。

内部审计是指由企事业单位内部相对独立的职员,对本部门下属进行的一种审计。它实际上是协调最高管理部门对下属组织的控制与监督,是原有管理职能的一部分。用西方一句较为言简意赅的话来说:内部审计只是起了一个总经理应该起而没有起到的作用。一般小企业都不设内部审计机构。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定义及其种类

1. 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定义

注册会计师审计作为审计的一种类型,其内涵具有特殊性。因此,国内外许多会计职业组织都对注册会计师审计概念下了定义,其中,影响较大的是国际会计师联合会和美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的定义。

(1)国际会计师联合会(IFAC)下设的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IAASB)将注册会计师审计概念描述为:“财务报表审计的目标是使审计师(有时也指其所在的会计师事务所,下同)能够对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要方面按照确定的财务报告框架编制发表意见。”

(2)美国注册会计师协会(AICPA)在《审计准则说明书》第1号中,对审计概念的描述为:“独立审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是否按照公认会计原则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发表意见。”

(3)《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01号——财务报表审计的目标和一般原则》对审计概念的描述为:“财务报表审计的目标是,注册会计师通过执行审计工作,对财务报表的下列方面发表审计意见:①财务报表是否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②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被审计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注册会计师审计按目的和内容的分类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注册会计师行业服务领域不断扩大。例如审计、审阅、其他鉴

证业务、管理咨询等相关业务,但审计业务仍然是注册会计师的核心业务。注册会计师提供的审计业务按其目的和内容可分为财务报表审计、经营审计和合规性审计。

财务报表审计是注册会计师对被审计单位的财务报表与会计资料进行审计,通过执行审计工作,判断财务报表是否按照规定的标准编制并发表审计意见。这是传统查账实务的发展,亦是当代市场经济中最主要的审计。由于财务报表能够最简便、最综合、最全面、最科学地反映被审计单位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围绕报表进行审计,能够满足外部利益关系人的需要,因此,财务报表审计是最重要的审计形态之一。

经营审计(又称管理审计)是注册会计师为了评价被审计单位经营活动的效率和效果,对其经营程序和方法进行的审计。在经营审计中,审计对象不限于会计,还包括组织机构、计算机信息系统、生产方法、市场营销以及注册会计师能够胜任的其他领域。因此,经营审计从某种意义上来看,更像管理咨询。

合规性审计是对被审计单位的经营活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进行的审计。

3. 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按审计方法的分类

长期以来,注册会计师的审计目标没有发生较大变化,但审计方法一直随着审计环境的变化而变化。审计方法从账项基础审计发展到风险导向审计,都是注册会计师为了适应审计环境的变化而做出的调整。按照审计方法的不同,我们可以将注册会计师审计分为账项基础审计、制度基础审计和风险导向审计。

(1)账项基础审计。在审计发展的早期(19世纪以前),注册会计师的审计主要是为了满足财产所有者对会计核算进行独立检查的要求,促使管理者对资产的有效使用。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工作重点在资产负债表,审计方法采用详细审计,目的是为了发现和防止错误与舞弊。

详细审计又称账项基础审计,由于早期获取审计证据的方法比较简单,注册会计师将大部分精力投向会计凭证和账簿的详细检查。根据有关文献记载,当时的注册会计师在整个审计过程中,约3/4的时间花费在合计和过账上。从方法论的角度上计,这种审计方法就是账项基础审计方法(accounting number-based audit approach)。

(2)制度基础审计。19世纪即将结束时,注册会计师的审计工作重点从检查管理者对资产的有效使用转向检查企业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判断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是否真实和公允。日益扩大的经济活动和交易事项内容不断丰富、复杂,注册会计师的审计工作量迅速增大,且企业对审计费用难以承受。为了进一步提高审计效率,注册会计师将审计的视角转向企业的管理制度,特别是会计信息赖以生成的内部控制,从而将内部控制与抽样审计结合起来。

设计合理并且执行有效的内部控制可以保证财务报表的可靠性、防止重大错误和舞弊的发生逐渐成为审计职业界的共识。企业规模的扩大、统计抽样技术的应用以及内部控制在企业的普及,推进了以内部控制为基础的审计方法的产生和发展。从20世纪50年代起以控制测试为基础的抽样审计在西方国家得到广泛应用,从方法论的角度讲,这种方法被称做制度基础审计方法(system-based audit approach)。

(3)风险导向审计。审计风险是指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注册会计师发表不恰当审计意见的可能性。由于审计风险受到企业固有风险因素的够响,如管理人员的品质和能力、行业所处环境、业务性质、容易产生错报的财务报表项目、容易遭受损失或被挪用的资

产等导致的风险,又受到内部控制风险因素的影响,即账户余额或各类交易存在错报,内部控制未能防止、发现或纠正的风险。此外,还受到注册会计师实施审计程序未能发现账户余额或各类交易存在错报风险的影响。最初开发的审计风险模型(审计风险=固有风险×控制风险×检查风险),从理论上解决了注册会计师以制度为基础采用抽样审计的随意性,又解决了审计资源的分配问题,要求注册会计师将审计资源分配到最容易导致财务报表出现重大错报的领域。

从方法论的角度,注册会计师以审计风险模型为基础进行的审计,称为风险导向审计方法(risk-oriented audit approach)。

三、注册会计师财务报表审计实务的定义

本书认为,注册会计师财务报表审计实务是指注册会计师在对财务报表及其相关资料的审计过程中(初步业务阶段、风险评估阶段、外勤阶段及业务完成阶段),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搜集审计证据并形成审计工作底稿,最终对财务报表是否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编制,出具审计意见的一种审计活动。

第三节 审计证据

一、审计证据的定义及其种类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01号——审计证据》中规定:审计证据是指注册会计师为了得出审计结论、形成审计意见而使用的所有信息,包括财务报表依据的会计记录中含有的信息和其他信息。

依据会计记录编制财务报表是被审计单位管理层的责任,注册会计师应当测试会计记录以获取审计证据。财务报表依据的会计记录包括原始凭证、记账凭证、总分类账和明细分类账、未在记账凭证中反映的对财务报表的其他调整以及与成本计算相关的表格。收集和评价审计证据是注册会计师得出审计结论、支撑审计意见的基础。注册会计师应当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得出合理的审计结论,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审计证据包括实物证据、口头证据、环境证据、书面证据。书面证据是主要形式,又称为一般证据。注册会计师应当保持职业怀疑态度,运用职业判断,评价审计证据的充分性和适当性。

二、审计证据的特征

1. 审计证据的充分性

审计证据的充分性是对审计证据数量的衡量,主要与注册会计师确定的样本量有关。例如,对某个审计项目实施某一选定的审计程序,从100个样本中获得的证据要比从50个样本中获得的证据更充分。

注册会计师需要获取的审计证据的数量受错报风险的影响。错报风险越大,需要的审计证据可能越多。具体来说,在可接受的审计风险水平一定的情况下,重大错报风险越大,注册会计师就应实施越多的测试工作,将检查风险降至可接受水平,以将审计风险控制在

可接受的低水平范围内。

2. 审计证据的适当性

审计证据的适当性是对审计证据质量的衡量,即审计证据在支持各类交易、账户余额、列报的相关认定,或发现其中存在错报方面证据的相关性和可靠性。其中,审计证据的相关性是指其与注册会计师的审计目标相关,审计证据的可靠性是指证据的可信程度。例如,根据函证取得的审计证据就比被审计单位管理层提供的应收账款的数据更可靠。

三、获取审计证据的方法

注册会计师在实施风险评估程序、控制测试或实质性程序时,注册会计师可根据需要单独或综合运用以下审计方法,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1)检查记录或文件。检查记录或文件是指注册会计师对被审计单位内部或外部生成的,以纸质、电子或其他介质形式存在的记录或文件进行审查。检查记录或文件的目的是对财务报表所包含或应包含的信息进行验证。检查记录或文件可提供可靠程度不同的审计证据。审计证据的可靠性取决于记录或文件的来源和性质。外部记录或文件通常被认为比内部记录或文件可靠。

(2)检查有形资产。检查有形资产是指注册会计师对资产实物进行审查。检查有形资产程序主要适用于存货和现金,也适用于有价证券、应收票据和固定资产等。值得注意的是,检查有形资产可为其存在性提供可靠的审计证据,但不一定能够为权利和义务或计价认定提供可靠的审计证据。

(3)观察。观察是指注册会计师察看相关人员正在从事的活动或执行的程序。由于观察提供的审计证据仅限于观察发生的时点,并且在相关人员已知被观察时,相关人员从事活动或执行程序可能与日常的做法不同,因此,注册会计师有必要获取其他类型证据进行佐证。

(4)询问。询问是注册会计师以书面或口头方式,向被审计单位内部或外部的知情人员获取财务信息或非财务信息,并对答复进行评价的过程。询问本身不足以发现认定存在的重大错报,也不足以测试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注册会计师还应实施其他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5)函证。函证是注册会计师为了获取影响财务报表或相关披露认定的项目的信息,通过直接来自第三方的对有关信息和现存状况的声明,获取和评价审计证据的过程。

(6)重新计算。重新计算是指注册会计师以人工方式或使用计算机辅助审计技术,对记录或文件中的数据计算的准确性进行核对。重新计算通常包括计算销售发票和存货的总金额、加总记账和明细账、检查折旧费用和预付费用的计算、检查应纳税额的计算等。

(7)重新执行。重新执行是指注册会计师以人工方式或使用计算机辅助审计技术,重新独立执行作为被审计单位内部控制组成部分的程序或控制。例如,注册会计师利用被审计单位的银行存款日记账和银行对账单,重新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并与被审计单位编制的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进行比较。

(8)分析程序。分析程序是指注册会计师通过研究不同财务数据之间以及财务数据与非财务数据之间的内在关系,对财务信息做出评价。分析程序还包括调查识别出的、与其他相关信息不一致或与预期数据严重偏离的波动和关系。

此外,基于审计与会计核算程序的关系,审计方法可分为逆查法和顺查法。逆查法又称倒查法,是逆着会计核算程序,从检查财务报表核对会计账簿,再由会计账簿核对会计凭证以确定会计认定的一种检查方法。这是审计工作中最常用的一种方法,也就是从表、到账、到证来证明交易或事项“存在”的认定。顺查法又称正查法,就是按照记账程序的顺序进行审查的一种方法。顺查法是顺着会计核算的程序,从检查会计凭证开始,用会计凭证核对会计账簿,再用会计账簿核对财务报表以确定会计认定的一种检查方法。这种方法检查得比较系统、全面,但工作量大,一般适用于财务管理比较混乱的被查对象,也就是从证、到账、到表。

第四节 审计工作底稿

一、审计工作底稿的定义及其内容

1. 审计工作底稿的定义

审计工作底稿,是指注册会计师对制定的审计计划、实施的审计程序、获取的相关审计证据以及得出的审计结论做出的记录。审计工作底稿是审计证据的载体,是注册会计师在审计过程中形成的审计工作记录和获取的资料。它形成于审计过程,也反映整个审计过程。

2. 审计工作底稿的内容

审计工作底稿通常包括总体审计策略、具体审计计划、分析表、问题备忘录、重大事项概要、询证函回函、管理层声明书、核对表、有关重大事项的往来信件(包括电子邮件)以及对被审计单位文件记录的摘要或复印件等。此外,审计工作底稿通常还包括业务约定书、管理建议书、项目组内部或项目组与被审计单位举行的会议记录、与其他人士(如其他注册会计师、律师、专家等)的沟通文件及错报汇总表等。

审计工作底稿通常不包括的内容有:已被取代的审计工作底稿的草稿或财务报表的草稿、对不全面或初步思考的记录、存在印刷错误或其他错误而作废的文本以及重复的文件记录等。由于这些草稿、错误的文本或重复的文件记录不直接构成审计结论和审计意见的支持性证据,因此,注册会计师通常无须保留这些记录。

二、编制审计工作底稿的目的及作用

1. 编制审计工作底稿的目的

注册会计师应当及时编制审计工作底稿,以实现下列目的:①提供充分、适当的记录,作为审计报告的基础;②提供证据,证明其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

2. 审计工作底稿的作用

审计工作底稿的作用包括:①审计工作底稿是注册会计师形成审计结论、发表审计意见的直接依据。②审计工作底稿是评价、考核注册会计师专业能力与工作业绩,并明确其审计责任的重要依据。③审计工作底稿是审计质量控制与监督的基础。及时编制审计工作底稿有助于提高审计工作质量,便于在出具审计报告之前,对取得的审计证据和得出的审

计结论进行有效复核和评价。④审计工作底稿对未来审计业务具有参考备查作用。

三、审计工作底稿的种类

对每项具体审计业务,注册会计师应当按一定的标准将审计工作底稿归整为审计档案。

1. 按用途的分类

(1)综合类工作底稿。它是指注册会计师在审计计划阶段和审计报告阶段为规划、控制和总结整个审计工作,并为最终发表审计意见所形成的工作底稿。主要包括审计业务约定书、审计计划、审计总结、未审计会计报表、试算平衡表、审计差异调整表、审计报告底稿、管理建议书、被审计单位声明书以及注册会计师对整个审计工作进行组织管理的所有记录和资料。一般来说,综合类工作底稿比较多的是在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完成。

(2)业务类工作底稿。归整审计档案时,有些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具体实务中对审计档案使用的时间将审计档案分为永久性档案和当期档案。它是指注册会计师在审计实施阶段为执行具体审计程序所形成的工作底稿。主要包括注册会计师对某一审计循环项目进行符合性测试或实质性测试所作的记录和资料,如各种业务循环符合性测试工作底稿,各资产、负债、权益类项目实质性测试工作底稿,须关注的期后事项工作底稿等。一般说来,业务类工作底稿是在审计外勤阶段完成。

(3)备查类工作底稿。它是指注册会计师在审计过程中编制或取得的对审计工作仅具有备查作用的审计工作底稿。主要包括被审计单位的设立批准证书、营业执照、合营合同、协议、章程、组织机构及管理层人员结构图、董事会会议纪要、重要经济合同、相关内部控制及其调查和评价记录报告等资料的复印件或摘录。

该类工作底稿随被审计单位有关情况的变化而不断更新,因此,注册会计师应将上述资料详细列明目录清单,并将更新的文件、资料随时补充。备查类工作底稿常常由被审计单位或第三者提供或代为编制,注册会计师应对所取得的有关资料标明其来源。

2. 按审计工作阶段的分类

(1)审计计划阶段(初步业务活动及风险评估阶段)的工作底稿。它是指注册会计师在具体实施审计程序之前,了解被审计单位的基本情况,签订业务约定书,分析被审计单位的业务情况,确定审计风险和制定审计计划中所形成的工作底稿。主要包括被审计单位的业务情况,确定审计风险和制定审计计划所形成的工作底稿。主要包括被审计单位的营业执照、政府批文,成立的合同、协议、章程副本,被审计单位基本概况表、审计计划、未审计会计报表等。

(2)审计实施阶段(外勤阶段)的工作底稿。它是指注册会计师在实施审计过程中采用检查、盘点、观察、查询、函证、重新计算、重新执行、分析程序等方法获取审计证据所形成的工作底稿。主要包括各种业务循环符合性测试工作底稿,会计报表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项目,收入、成本费用项目等进行实质性测试的工作底稿。

(3)完成审计阶段的工作底稿。它是指注册会计师在实施必要审计程序后,根据取得的审计证据进行调整、汇总、分析、评价、形成审计意见所编制的工作底稿。主要包括审计差异调整表、试算平衡表、已审计会计报表、审计报告底稿、管理建议书等。